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PH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董事會委員組成變動
- (3) 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 及 3.21 條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各自為「董事」）宣佈，韓炳祖先生（「韓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韓先生之簡歷詳情如下：

### 韓炳祖

韓炳祖先生，60 歲，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為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0）（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積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7）（一間於聯交所 GEM 上市之公司）及 361 度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1）（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過去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前為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20）之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於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任職前，韓先生曾於多間公司任職，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期間擔任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0）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二年十月為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18）之首席財務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為嘉華建材有限公司的財務總裁，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及二零零八年二月期間於 TOM 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83）最後職位為集團財務總監，以及於一九九六年及二零零一年期間出任五豐行有限公司之集團公司秘書。於轉行至商業行業前，韓先生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 僅供識別

韓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金融服務）碩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發出之日期，韓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概無任何關係；（iii）且在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

就韓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職位而言，韓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合約，其委任期為三年，每年酬金為 396,000 港元（而並無酌情花紅），該酬金是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薪酬政策、其職責及相近行政人員職位之現時市場薪酬水平而作出建議。韓先生之任期直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大會之時為止，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概無其他有關韓先生之委任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韓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會委員組成變動**

韓先生之委任後，他將會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成員。

### **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 及 3.21 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 3.10（1）條之規定，本公司必須至少設置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0（2）條之規定，本公司必須至少設置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並且其中至少一名成員為具備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先生之委任後：

- (1)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1) 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2) 由於韓先生擁有該資格，因此：
  - a. 本公司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 3.10(2)條規定的資格；及
  - b.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包括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規定的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3)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因此成員人數符合上市規則第 3.21 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承董事會命  
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智凱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智凱先生、張智喬先生及陳怡勳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順財先生、郭榮振先生及韓炳祖先先生。